

B00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 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九十一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报告》,同意公司以7,099万元的价格,向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40%股权。前述事项的具体内容,以及拟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2022-054)、《关于转让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2022-055)。目前,公司已与松下中国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特此公告。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公告(2022年第102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相关信息

1、企业名称:江苏康缘药业有限公司

2、地址:(1)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北路68号(生产地址);(2)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龙工业园(检验地址)

3、检查范围:中药配方颗粒(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炭制、蒸制、煮制、炖制、烟制),中成药制剂(颗粒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颗粒剂车间(车间K6)。

4、检查时间:2022年11月21日至23日

5、检查结论: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二、对上市药品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已有多达33个品种通过药品GMP认证,公司可以正常生产,销售中成药配方颗粒。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获得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席审计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2年11月28日收到张月波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任期届满,张月波先生申请辞去本行首席审计官职务。张月波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月波先生确认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

本行董事会对张月波先生任职期间对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高管薪酬的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考核及主管部门确认,现将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应付年薪	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中长期激励收入	是否在本单位或其关联方领取薪酬
金理	党委书记、董事长、行长	122.96	24,62	不适用	否
朱健	党委副书记、监事长、行长	104.72	24,62	122.43	否
贾绍华	监事长、副行长	122.36	24,62	不适用	否
施红斌	党委委员、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106.06	24,57	110.71	否
胡浦虹	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	116.07	24,58	102.90	否
汪明	副行长	106.68	24,62	110.73	否
崔庆军	副行长	105.74	24,62	104.67	否
李晓虹	董事会秘书	247.89	23,60	不适用	否
黄海	副行长	102.39	22,11	101.00	否

注:2021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归属于本年度的应付税前薪酬(包含递延到以后年度发放的薪酬,不含发放的以往年度薪酬)及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纳部分。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技”或“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中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报告书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三、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广核贝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壳科技”)股权,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壳科技”)股权,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安云科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49%贝壳科技股权。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取得贝壳科技100%股权,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包括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广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品种:A股股票,证券简称:中广核技,证券代码:000881)自2022年6月26日起开始停牌。

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1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1月29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2号主楼国际中心1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良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十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十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根据《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同意增补徐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其他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未发生变化。本次补选完成后,王良先生(召集人)、姚祖辉先生、杨忠志先生、陈靖先生、徐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陈晓女士(召集人)、张大光先生、徐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表决结果:10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2-041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2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楼国际中心1号楼3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帆、付立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公证的律师见证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2-80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份中国地区MDI价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2022年12月份开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地区聚合MDI挂牌价16300元/吨(比11月份价格下调1000元/吨);纯MDI挂牌价20000元/吨(比11月份价格下调3000元/吨)。

此次价格仅为公司挂牌指导价,实际成交价格与挂牌指导价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工业园MDI-TDI装置复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2022年10月11日发布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工业园MDI-TDI装置停修检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70号),公司烟台工业园MDI装置(110万吨/年),TDI装置(30万吨/年)于2022年10月11日开始停修检修。

截至目前,公司烟台工业园的上述装置检修已经结束,恢复正常。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年11月28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7,968万股

近日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议案》,确定2022年10月27日为预留授予日,以4.06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3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已经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本次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相关情况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授

予事项情况相符。

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本次授予的股份数量为27,968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0.04%。

2、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骨干。

3、限制性股票登记日期:2022年11月28日

4、限制性股票登记价格:4.06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日期:2022年11月28日

7、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数量:27,968万股

8、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价格:4.06元/股。

9、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比例:0.04%

10、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类别:限制性股票

11、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状态:已登记

12、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原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

13、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金额:115,840,000.00元

14、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用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

15、激励对象向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登记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骨干